

## （征求社会公众意见稿）

#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属性：服务类

2.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

4. 凡标有“★”的地方为关键的商务、技术指标要求，必须完全满足这些要求，未达到这些指标要求的将导致响应无效。标“▲”号的为比较重要的商务、技术指标，未达到这些指标要求的将被严重扣分，但不会导致响应无效。

5. 项目需求一览表：

采购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采购预算 (人民币：万元)	服务期限
1	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 (沥南、沥苑、沥兴、沥雅、沥桂)	1 (项)	60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2	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 (岐城、岐阳、江北、浔峰)	1 (项)	60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3	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 (华夏、直街、雍雅、洞庭)	1 (项)	50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注：（1）本项目共3个采购包，响应供应商可就任何包组或全部包组的所有内容进行报价，同一采购包不得拆分，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响应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对应采购包的采购预算，否则视为响应无效。（2）磋商小组按本项目的采购包号顺序（采购包1、2、3）进行评审，响应供应商已成为其中一个采购包的第一成交候选人，则不再推荐为其他采购包的成交候选人；若采购包的成交候选人不足3名的，该采购包作废标处理。（3）本项目服务期限为1年，于合同中期进行项目验收、末期进行项目评估工作。

6. 项目概况：

大沥镇位于粤港澳大湾区核心版块，是佛山市的中心城区，更是广佛全域同城的桥头堡、先行区、融合区，东邻广州市荔湾区，南接禅城、南海桂城，西临狮山镇，北连里水镇，是连接广州、佛山两个超万亿级城市的重要纽带。全镇总面积 95.9 平方公里，共有 27 个农村社区和 16 个城市社区，其中城市社区

现有户籍人口约 15 万人，常住人口约 40 万人。

近年来，面对城市化快速发展、产业转型升级带来的非户籍人口倒挂、社会利益诉求多元、居民公共意识薄弱等社会治理难题，大沥镇自 2018 年起积极响应南海区探索建立党组织统筹的新型社会动员体系，通过购买社会工作项目的方式，引入社会工作者，培育社区骨干和社区自组织，建立社区工作机制，不断提升公众参与意识，激发社会活力，有效协同社区党组织开展社区治理工作。为巩固和延续现阶段社区治理成果，拟继续通过政府购买项目的方式，更高质量提升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水平。

#### 7. 各采购包组情况简介：

##### 采购包 1：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沥南、沥苑、沥兴、沥雅、沥桂)

该采购包包括沥南社区、沥苑社区、沥兴社区、沥雅社区、沥桂社区，以下为各社区的情况简介。

序号	社区名称	社区基本情况	社区需求及期望
1	沥南社区	<p>沥南社区地处广佛黄金走廊以南，毗邻广佛路，辖区面积 3 平方公里，社区现有户籍人口 8900 人，常住人口 25000 人，33 个住宅小区。辖区交通路网发达，商圈形成较早，商业繁华，社会资源丰富，有南海新都会、巴黎春天步行街、伟业兴隆广场等 6 大商业体，大发市场、日发市场 2 个专业市场。社区党委下设党支部 8 个，在册党员 165 名。已成立了楼长队伍、暖心“沥”量服务队、“维新”骨干队伍、新市民骨干队伍、物业小区党群志愿服务队等 11 支自组织，约 165 名居民骨干，同时与辖区内学校、企业、物业建立了良好的党群关系。</p> <p>近年来，沥南社区坚持不断创新城市党建和社区治理，以党建引领融入工作模式，发挥社区党委核心作用，拓宽辖区企事业单位/商圈企业党组织力量，探索“红色领地”党建品牌、新老小区“四级”治理机制、党建引领下转制小区治理体系建设、新型住宅小区党群共治模式、旧楼宇加装电梯“1234”行动模式等治理经验。</p>	<p>沥南社区商圈形成较早，社会资源较丰富，社区党委通过区域化党建与辖区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建立友好合作关系。如何有效发挥区域化党建力量强化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从而促进新老市民融和，提高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是社区当前面临治理难题。社区期望透过引入专业的社工力量，选取合适小区作为据点，开展以下服务：一是辖区新市民较多，希望借助社工力量多层次促进新老市民融和，有效促进多元主体参与社区治理；二是党员的参与积极性不高，希望提升党员的凝聚力活化党建力量，促进一支部一品牌建设，助力社区高质量发展。</p>
2	沥苑社区	<p>沥苑社区位于广佛路边交通要道，邻近沥兴、沥中、沥东社区，辖区面积 1.1 平方</p>	<p>沥苑社区是大沥的老城区，由于老旧小区的房屋问</p>

		<p>公里，现有户籍人口 8946 人，常住人口 13784 人，34 个住宅小区，设有大沥中心幼儿园，大沥中心小学，大沥中学。社区党员数量为 410 人，现已培育社区骨干为 36 名，社区居民骨干为 57 名，社区自组织为 6 个。</p> <p>近年来，沥苑社区以“党群共建，友爱沥苑，幸福家园”为品牌，不断探索社区治理经验。例如在嘉惠楼透过活动参与，营造和谐的邻里关系；在园东路小区，以“党群共治”联动模式，探索街区式小区“党员+片区长+群众”的创新治理模式；在省铝小区以小区微更新、治理+创熟为切入点，动员小区内党员和居民共同参与小区公共事务，成立自管小组，培育小区内生力量，提升小区居民凝聚力及自我服务能力，探索多元主体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模式。</p>	<p>题，容易衍生邻里矛盾纠纷，另外一些老旧小区尽管成立了自管小组，但大多成员碍于年纪较大，出现能力不足的现象。期望透过引入专业的社工力量，选取合适小区为据点，以建设“友爱沥苑·幸福家园”为理念，以党建为核心，整合社会资源，打造“沥城之声”特色议事阵地和“红色小区”，引导多元主体共同参与解决社区难题，形成基层善治合力。</p>
3	沥兴社区	<p>沥兴社区位于原大沥镇中心区域，东起沥城公园，南至广云路，北至联窖路，西至与邓南村口交界，邻近沥苑、沥雄社区等，坐落于 321 国道旁。辖区面积 2.5 平方公里，现有户籍人口 6449 人，常住人口 13005 人，共有住宅小区数量 41 个(包含辖区单体楼)。社区在册党员 165 人，其中党员志愿骨干 30 人。社区志愿服务骨干、楼栋长等共 40 人。社区党建共建单位共 5 个，社区服务团体 8 个，社区爱心商家 10 间，其中包括 2 间属地企业工会。</p> <p>沥兴社区目前已打造“爱在善中行”服务项目、沥兴社区党群议事平台——初心驿站、“聚邻谱爱善，共筑沥兴情”——沥兴社区“创熟”品牌等品牌项目。</p>	<p>沥兴社区主要以奔波生计的流动人口和长者人群为主，对社区治理的认识不足。叠加疫情影响，居民需求有所改变，导致参与社区服务的热情、居民间的沟通交流出现减弱。期望透过社工的力量，选取合适小区为据点，开展下列服务：一是以党建促服务，调动更多社区力量参与党建服务；二是提升社区社会组织的服务手法、服务技能，引导社区社会组织结合社区的中心、重点工作，自主开展贴合居民需求的志愿服务；三是完善社区议事平台制度、流程，发挥初心驿站的阵地功能，提高居民参与治理的活跃性和效能。</p>
4	沥雅	<p>沥雅社区位于沥桂中轴线上，管理范围</p>	<p>由于沥雅社区是近几年</p>

	社区	<p>东至大沥镇盐步平地社区，南至大沥镇广佛路，西至大沥镇桂和路，北至里水镇山水桃园小区。辖区面积 2.53 平方公里，现有户籍人口 9387 人，常住人口 22038 人。楼宇林立、商业繁荣，共有七大住宅小区、八大企业总部大楼、两大商业体、两大休闲公园以及 3 所幼儿园，在不同的住宅小区设立社区幸福院、党群服务阵地。在沥雅社区党支部的大力支持和带领下，挖掘志愿者人数 464 人、成立志愿队伍 16 支，曾荣获“2021 年度全国最美志愿服务社区”称号。</p> <p>沥雅社区致力创建“创融沥雅”品牌，通过系列活动，促进新市民融入，同时联动上级部门、友好共建单位以及社区多元力量，形成治理合力。另外，成功打造“一核五建”的创熟工作特色，旨在以解决小区热点难点问题为核心，建党群阵地、建熟人文化、建议事平台、建党群队伍、建工作机制，深化社区治理工作，进一步巩固党群共参与的社区服务和治理平台，促进居民共融，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p>	<p>成立的新小区，商企发达，新市民多，为居民融合、社区共建以及志愿队伍深入发展等方面带来挑战。期望透过引入专业的社工力量，选取合适小区作为据点，开展以下服务：</p> <p>一是规范志愿队伍的组织管理，提升队伍的服务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志愿队伍的作用；二是围绕社区的重点议题，深化议事协商的运用和实践，促使社区党员、物业、社区热心居民等多元主体能够熟练掌握议事的规则，拓宽收集社区议题的渠道，真正解决社区重点、难点问题，提升社区居民的幸福感和认同感。三是持续深入开展社区创熟工作，服务覆盖辖区的同时可选取合适小区“以点带面”，深入探索“一核五建”的创熟路径，打造文明和谐的幸福社区。</p>
5	沥桂社区	<p>沥桂社区地处大沥镇与桂城街道交界，南海区城市发展北延片区，管辖范围为广佛路以南，桂和路沿线，东至联安、河西社区交界，西至金城大道，北至广佛路，南至桂城街道交界。辖区面积 1.8 平方公里，现有户籍人口 5027 人，常住人口约 16000 人，共有 9 个住宅小区，3 所幼儿园，1 间党校以及多个大型企业。在社区党委的引领下，设有 3 个党支部，建有 3 支党员志愿服务队，共有党员 41 人，居民党员 28 人，培育楼栋骨干 6 人，楼栋长 6 人。</p> <p>沥桂社区致力于打造“崇文善治、邻聚</p>	<p>沥桂社区为新成立的城市社区，小区楼盘的人口和入住率在不断快速攀升，新市民融入、居民凝聚力等问题逐步突出，解决楼盘邻里矛盾问题成为社区当前治理的难点问题；期望透过引入专业的社工力量，选取合适小区作为据点，开展以下服务：一是深化发挥小区活力党支部的作用，继续运营好沥桂妇女微家禁毒之家；二是培育社区志愿服</p>

	<p>沥桂”的社区创熟品牌，以智博花园小区为试点，建立议事协商模式，建设社区幸福院、活力小区党支部以及社区妇女微家等阵地，其中妇女微家与部门携手打造成为禁毒之家阵地。</p>	<p>务队伍，充分发挥“邻聚街话”议事厅的作用，协同社区化解小区邻里矛盾，构建和谐的小区治理体系。</p>
--	---	---

**采购包 2：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岐城、岐阳、江北、浔峰)**

该采购包包括岐城社区、岐阳社区、江北社区、浔峰社区，以下为各社区的情况简介。

序号	社区名称	社区基本情况	社区需求及期望
1	岐城社区	<p>岐城社区位于大沥镇东部，地处黄岐中心地段，广佛交界处，东面与岐阳社区及黄岐社区相接壤，南面为广佛公路，西面与嘉怡社区及六联社区相连，北面为珠江水道。辖区面积 0.8 平方公里，现有户籍人口 11227 人，常住人口 22855 人，共有住宅小区 18 个，2 间小学，3 间幼儿园。社区建立 10 个党支部，党员 300 多人。已成立岐城诗书画协会，并连接多个友好合作单位资源。</p> <p>2022 年岐城社区创立了“岐城社区公益文化合伙人”计划，立足于社区居民精神文化需求，撬动及整合长期沉淀的社区文化社群团体资源，动员社区爱心商企、社群组织、党员骨干、志愿者等社区多元力量参与到社区文化建设和社区治理中，成为“公益文化合伙人”。围绕党建文化、传统文化、健康文化、科技文化、品德文化、美食文化、安全文化等七个公益文化主题开展宣传科普、保育传承服务，活跃社区参与氛围，推动营造社区良好文化氛围。</p>	<p>岐城社区处于黄岐主城区，老旧小区多，逐渐暴露出社区环境卫生脏乱差、居民与物业矛盾、电动车充电、老旧小区公共设施不足、社区居民邻里关系紧张等公共性问题。期望透过引入专业的社工力量，一是培育社区“公益文化合伙人”协同社区治理的能力，推动建立“人人尽责、人人共享”的社区氛围；二是选取合适的老旧小区作为据点，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积极整合社会资源，动员和培育社区党员、志愿者、社会组织、爱心商企、居民骨干等多元主体，通过社区微改造开展社区治理服务。</p>
2	岐阳社区	<p>岐阳社区位于大沥镇东部，东起滘口大街，西至宏威路步行街，南至广佛路黄岐段，北至北环东路，是黄岐片老城区所在地，毗</p>	<p>岐阳社区以老旧小区为主，面临大多小区没有物业管理，公共设施日趋陈旧，环境</p>

		<p>邻广州滘口，是我镇与广州交接的窗口。辖区面积 0.86 平方公里，现有户籍人口 9700 人，常住人口 14500 人，共有住宅小区 37 个，4 个自然村，1 所小学，3 所幼儿园。辖区内有 9 个党支部，党员 241 人，组建了兴趣文体、社区志愿服务等多个社区社会组织。</p> <p>近年来，岐阳社区以“以人为本、服务社群、资源共享、共驻共建”为宗旨，依托社区党组织，相继推动了“社区居民议事协商会”的成立；在东苑小区、黄金花园成立业主自管小组，以“党建+社区治理+自管+运营”的多元协作模式；以南船宿舍小区和南粤期货下水道微改为契机，以“培力+赋能”的培育模式，进一步提升居民自管小组的治理意识与能力；在东苑小区对自管小组进行支持和培育，调解居民意见、管理合作，激发更多小区治理能人、好人，有效营造小区住户的公共意识和社区归属感。</p>	<p>卫生脏乱、消防安全存在隐患、邻里关系淡薄等问题。期望透过引入专业的社工力量，选取合适小区作为据点，开展以下服务：一是在老旧小区中挖掘、动员社区党员、楼长、居民骨干、小区议事服务队等多方治理力量，为社区搭建居民议事协商、邻里矛盾化解等平台，完善相关服务机制；二是在无物业小区，培育社区骨干、自管小组，打造议事协商品牌，提升社区治理水平。</p>
3	江北社区	<p>江北社区位于黄岐一河两岸之北面，处在广佛交界地带，是广佛同城桥头堡，临近广州，交通便利。辖区面积为 0.8 平方公里，现有户籍人口 10429 人，常住人口约 4 万人，境外人员约 250 人。共有 7 个住宅小区，1 间小学，2 间幼儿园。在社区党委的引领下，建有 6 个属地党支部，2 个成熟物业小区，1 个金沙街坊会以及 11 支雏形文化队伍。</p> <p>近年来，江北社区坚持不断探索社区治理的路径，在永丰花园空间改造、电梯加装、无物业小区引入资源协调管理以及自治小组成立等方面取得一定的成果。</p>	<p>江北社区由于临近广州，人口结构复杂且需求层次多元，在新型楼盘小区中显现社区居民与物业、居民之间的矛盾，非户籍居民融入难，而老旧小区面临居住环境日益变差，但因维修资金不足而难以推动环境改造的尴尬局面。另外，社区社会组织的基础还比较薄弱，小区居民凝聚力、认同感还需要加强。期望透过引入专业的社工力量，选取合适的小区作为据点，开展下列服务：一是发掘热心骨干参与社区事务，提升社区服务的能力和水平；二是动员社区党员、</p>

			小区物业、企业、社区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区事务；三是深化运用“三事分流”以及“议事协商”机制，有效化解小区的矛盾纠纷。
4	浔峰社区	<p>浔峰社区位于大沥镇东北偏东方位，海北大道以西，邻近江北社区、泌冲社区。辖区面积约 1.5 平方公里，现有户籍人口 9822 人，常住人口 45148 人，共有 7 个住宅小区，3 所幼儿园以及 1 间中学。在社区党委的引领下，共有社区党员有 139 名，在职报到党员 24 名，现有 1 个较为成熟的社会自组织——沙面新城街坊会，兴趣文体队伍 11 支。</p> <p>浔峰社区党委以新乡贤等核心力量联结带动千家万户，以文化活动为媒介动员居民参与社区治理，共同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治理共同体。</p>	<p>浔峰社区主要面临新型小区楼盘的电动车停放、楼层撤桶、高空抛物、宠物喂养、电梯加装空调等难以调和的问题，而老旧小区面临社区公共设施逐步老化需要后期维修的问题。期望透过引入专业的社工力量，选取合适小区作为据点，开展下列服务：一方面在老旧小区通过创投形式培育社区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治理；另一方面在新型住宅小区开展服务，凝聚人气，建立议事协商机制，有效地运用到社区矛盾的调和中。</p>

**采购包 3：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华夏、直街、雍雅、洞庭)**

该采购包包括华夏社区、直街社区、雍雅社区、洞庭社区，以下为各社区的情况简介。

序号	社区名称	社区基本情况	社区需求及期望
1	华夏社区	<p>华夏社区位于大沥镇盐步片区中部，辖区管辖范围东至跃进路，西至联河路的中大小商品城，南至穗盐路以南的骏雅豪园、骏景豪庭，北至广佛路以北的冠曦苑。辖区面积 1.69 平方公里，现有户籍人口 10765 人，常住人口 31045 人。辖区有住宅小区 38 个、多个商业综合体和知名企业。华夏社区党委下设 14 个党支部，共有 212 名党员。在 6 个小区培育有 18</p>	<p>华夏社区主要面临新老住户关系疏离，小区无物业管理，居民自管下衍生的公共事务问题缺乏解决路径，楼长的能力不足等问题。期望透过引入专业的社工力量，选取小区作为据点开展治理服务，一是挖掘社区楼长，组成自管小组，提升小组成员治理小</p>

		<p>名楼长，作为居民与社区之间的“连心桥”。</p> <p>华夏社区经过多年的社会服务，已初步建立“华夏社区居民协商议事会议机制”以及“三事分流”机制，明晰居民参与议事协商的路径及办法，合理划分公共议题解决主体权责，并建立“礼义华夏，善邻共治”的服务品牌。</p>	<p>区的能力，完成老旧小区改造任务；二是建立“社区党建+小区楼栋+多方资源”社区自治工作合力，完善居民议事的机制，疏通居民问题沟通渠道，推动多元主体协商，促进社区党建和小区自治融合共生。</p>
2	直街社区	<p>直街社区位于大沥镇东隅、盐步旧城区中心，东起盐秀路、南临迴龙大道、西至河西大道、北接穗盐东路，毗邻盐步社区、六村社区，插花户众多，是典型的城乡结合部。辖区面积约 1.68 平方公里，目前户籍人口 9894 人，常住居民 16621 人，流动人口 6721 人，60 岁以上长者 2492 人，社区党员 343 人，共有住宅小区 18 个以及一些自建房，1 所小学、1 间中学。社区注重培育社区社会组织，共有 10 个兴趣文化类社区自组织。近年建成了直街社区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基地、三圈公园升级改造、五甲街粤语文化公园、幸福公园等多个活动阵地。</p> <p>经过多年的社会服务，社区以党建引领为指导，以社区旧改、微造为抓手，推动居民共同参与建设小区事务，提升“书香直街”文化品牌建设，逐步形成“直街”特色的老旧城区空间治理路径。例如在骏怡居小区形成“社区党委+社区社工+楼长”的小区治理模式；工程师楼借助“1+N”区域化党建工作模式，实施探索居民参与老旧小区治理；南郊 33、34 号改造成居民活动公共空间。</p>	<p>当前，社区治理当中居委会依旧是社区治理的主要参与者，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不高，社区治理正能量还未有效组织和发动起来，特别是中青年人群仍然难以调动。社区期望透过引入专业的社工力量，一是选取合适的居民小区作为据点，培育居民骨干自治队伍参与社区事务，搭建畅通的沟通平台，建立“协商议事”机制，实现小区居民自治管理；二是协助社区联动社区资源，开展多元化文题活动，深化“书香直街”文化特色亮点。</p>
3	雍雅社区	<p>雍雅社区位于大沥镇的东部，比邻广州芳村，以跃进路为界，跃进路及北延线以东，东至东葵路，北至广佛路，南至盐秀路，辖区面积 1.44 平方公里，现有户籍人口 11376 人，常住人口约 3.75 万人，共有大中小型住宅小区 6 个以及多个商业体。社区党委注重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组建党员志愿骨干队伍，参与疫情防控等社区事务。</p> <p>近年来，社区党委不断探索社区治理路径。例如通过创投培育楼长，参与到小区环境美化提升；</p>	<p>雍雅社区邻近广州，人口构成复杂并流动性大，小区楼盘较为分散且需求不一，小区阵地以及社区社会组织还需要进一步活化。期望透过引入专业的社工力量，一是选取合适的楼盘小区为据点，调动社区党员积极性，发掘党员、居民骨干，凝聚小区志愿力量。孵化培育社区社会组织，活化</p>



		<p>粤林公司老旧小区推动微改项目，实行居民环境提升改造工程；注重培育社区街坊会，并先后两次成功获得创投资金。</p>	<p>服务阵地。探索建立利益表达、议事协商机制，促进社区问题的解决；二是持续培育社区原有的兴趣类、公益类社会组织，规范完善组织团队的组织架构和运营管理，引导社区社会组织参与社区事务与治理中。</p>
4	洞庭社区	<p>洞庭社区位于大沥镇黄岐东南面，东邻广州市芳村，南接黄岐社区，西与大沥镇盐步河东社区为界，北与岐阳社区、岐城社区相连。辖区面积 1.2 平方公里，现有户籍人口 9921 人，常住人口 11273 人，共有住宅小区 10 个。</p> <p>过去几年，洞庭社区和黄岐中学共同打造了初中青少年生涯规划的社区体验服务模式，取得了一定的服务成效。另外，在瑞安小区创建红色示范小区，在明珠广场小区积极发动社区居民参与老旧小区改造，成效显著。</p>	<p>洞庭社区将老旧小区改造提升以及创建熟人社区作为一项长期持续推进的工作任务。面对小区居民对老旧小区改造出现不同的声音，因此期待引入社工服务，选取合适的居民小区开展治理。一是在党建引领下，充分发挥小区党支部力量，发掘培育楼长、街坊骨干、小区志愿者，培育小区自组织，提升参与小区环境美化等治理方面的能力；二是通过小区绿化微改造，搭建议事协商平台，促进缓解和疏通邻里街坊之间、居民与物管之间的矛盾纠纷。</p>

附件：

附件 1

## 大沥镇社会工作专业服务标准指引

### 一、社会工作服务手法的定义

#### （一）外展服务

1. 入户探访：指社工进入社区、家庭、学校、工作单位接触了解服务对象的服务。
2. 电话探访：指社工以电话访问的形式，接触了解、提供慰问、情绪支援等的服务。
3. 咨询：指服务对象向社工了解相关信息，寻求支持和帮助的服务，一般 1-2 次面谈完成。
4. 社区拜访：指社工走进居民家中、走进社区，拜访社区党委居委、村和经济社、社区领袖和骨干、社区组织和义工、物业与业委会、社区企业商户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开展小型会议，进行情况了解，深度探寻各方反馈诉求的过程。
5. 需求调研：指社工在项目初期，通过规范的调研方式方法，梳理过往服务经验、第三方评估报告

反馈、社区服务对象档案分析、社区利益相关方访问、社区资源优势分析等，对社区整体情况有专业的分析和判断，注重调研的深度，注重针对表象问题背后的深度分析，注重有聚焦性的问题分析，从而形成年度服务需求调研报告。

## （二）个案工作

专业个案包括辅导个案、治疗个案、转介个案等，指社工运用专业的知识、方法和技巧，帮助有需要的个人或家庭发掘和运用自身及其周围的资源，改善服务对象与社会环境之间的适应状态，促进其正常生活的过程。

## （三）团体工作(含小组工作及团体活动)

小组工作是指经由社工策划与指导，通过小组活动及组员之间的互动和经验分享，帮助小组组员改善其社会功能，促进其转变和成长，以达到预防和解决有关社会问题的目标。根据服务对象的不同需求，小组工作的类型一般包括预防性小组、发展性小组、支持性小组、以及治疗性小组。

1. 预防性和发展性小组：通过小组过程帮助组员了解、认识和探索自己，发展自己的潜能，促进组员个人正常健康发展的小组。

2. 支持性小组：通过小组过程帮助组员关系的建构、形成相互支持网络、表达和宣泄情绪感受，达到在生活中面对相似问题时得到相互支持的小组。

3. 治疗性小组：指利用小组的环境与资源，帮助组员了解自己的问题及背后的社会原因，完成心理和行为治疗，获得解决问题的能力。

团体活动，根据服务对象的特性，以工作坊、座谈会、沙龙等团体活动的形式，由项目社工主要带或邀请、外聘相关专业人士协助的开展的活动。

## （四）社区工作(社区治理)

社区工作是指社工运用专业理念和方法解决社区问题、促进社区发展的活动。社工通过组织社区居民参与集体行动去界定社区需要，合力解决社区问题，改善生活环境与生活质量，并在参与的过程中，让社区居民建立对社区的归属感，培养其自助、互助与自决的精神，提高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能力和意识。

1. 问题挖掘类：该服务类型主要通过多元方式的社区调研，从而与社区各个利益相关方共同确定、认可的待解决社区需要/问题，形成具有科学性和准确性的调研报告和问题清单，经过该问题挖掘程序认定的需要/问题，就可以作为社区治理介入的工作方向和范畴。

2. 社区组织培育类：该服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培育社区骨干（如楼长、骨干积极分子、队长等）、社区社会组织（如社区义工队伍、社区兴趣队伍、社区自治事务队伍、专业服务型队伍等），社工需要根据社区实际发展，挖掘、培育居民社区骨干和社区社会组织，提供咨询、培训、督导、组织架构建立、能力建设、团建交流、服务参与、机制建立等支持服务。

3. 议事类：该服务类型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居民议事会/厅（含线上议事和线下议事）、居民座谈会、榕

树头议事会、社区现场意见征询/社区投票选举活动等，议事会主要应用于针对社区某一议题/需要/矛盾/问题，从而进行的动员多元利益相关方主体以及社区居民，按照一定的议事规则，有目的性的，共同参与进行的议事协商活动。

4. 社区行动类：该服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开展社区教育活动、社区倡导活动、社区关爱活动、社区文化活动等，激发和引导社区居民积极参与，通过系列性社区行动，推动社区居民关系和能力得到提升，社区环境设施得到改善，社区文化得到有效发扬和传承，社区矛盾得到化解，社区问题得到缓解或解决等。

### （五）兴趣班

邀请、外聘相关专业人士担任兴趣班导师，带领开展兴趣班活动。社工负责前期筹备、协助课程设计、过程监测、总结成效等。

### （六）服务经验总结

服务经验总结包括但不限于进行典型案例总结撰写、服务经验总结撰写、专业文章撰写与发表、工作机制探索以及社会观测报告总结撰写等，社工需要按照项目发展需要，进行相关服务经验的梳理总结，执行机构和督导要给予社工一定的支持，协助社工做好经验总结。

## 二、社会工作服务指标的量化计算

服务指标可以用服务工时作为量化标准，服务工时依据服务任务指标来设计。本换算参考仅针对部分专业手法（附件 1：社会工作服务手法的定义）的耗时量进行均等化统计，具体参考内容如下：

### （一）服务总体工时数

以项目所配备 1 名全职人员的工作时数作为统计依据。根据劳动和社会保障部 2008 年 1 月 3 日发布《关于职工全年月平均工作时间和工资折算问题的通知》（劳社部发[2008]3 号），职工年工作日为 250 天；故每名工作人员年均工时为： $[365 \text{ 天} - 11 \text{ 天（全国公众假期）} - 52 \text{ 周} * 2 \text{ 天/周（每周双休）} - 5 \text{ 天年假}] * 8 \text{ 小时/天} = 1960 \text{ 小时}$ 。

即 1 名社工每年的工作量 = 个案  $\times X$  个 + 小组  $\times Y$  个 + 社区行动  $\times Z$  个 + 督导  $\times A$  次 + 培训  $\times B$  次 + 会议  $\times C$  次 + 宣传  $\times D$  次 = 1960 小时。

因此，配备社工  $X$  人的项目总工作量为：社工  $X$  人  $\times$  1960 时/人；社工助理总工作量，一般为社工总工作量的 80%，即  $1960 * 80\% = 1568$  小时/人。

项目购买方可在总工作时数基础上按照一定比例设置社工的工作量。

1. 专业服务时数约占 70%。入户探访、咨询、外展、个案服务、团体

工作、社区工作等各类专项服务时数约占 65%；服务经验总结（如典型案例撰写、服务经验总结撰写、专业文章撰写与发表、工作机制探索以及社会观测报告撰写等时数约占 5%）；

2. 服务发展（督导、培训等）等时数约占 10%；

3. 行政管理（与合作方沟通、行政文书、工作例会等）等时数约占 10%；

4. 宣传工作（宣传推广活动、宣传品制作等）等时数约占 10%；

## （二）各类型服务时数计算

专业手法统计以项目社工为统计基础，包含直接服务时数与间接服务时数。直接服务为直接接触服务对象，间接服务时数为直接服务前后所产生的设计、沟通、筹备、交通、文书记录等耗时。

1. 外展服务：入户探访、咨询、社区拜访以平均工时 3 小时/次计算；电访以平均工时 1 小时/次计算。

2. 个案工作：每个专业个案跟进节数为 6 节或以上，个案每节平均工时 7 小时，完成一个专业个案平均所需工时 42 小时或以上。

（1）本年度个案数=本年度个案开案数+上年度个案未结案数；本年度个案结案数=本年度已开个案结案数+上年度个案未结案数且在本年度结案的个案数。

（2）个案结案率=本年度个案结案数/本年度个案数\*100%，且结案率不得低于 60%。

3. 团体工作：小组工作以每个小组平均开展 6 节计算（但不限于 6 节），每节小组平均需要用时 9 小时，完成一个小组所需工时为 54 小时；团体活动服务人数为 10 人或以上，平均开展 1-3 节，以每节平均需用工时 15 小时计算，完成一个团体活动所需工时为 15-45 小时。

4. 社区工作：每次大型社区活动服务人数 100 人以上（不含 100 人），所需工时为 100 小时；每次中型社区活动服务人数为 30 人（含）-100 人，所需工时为 50 小时；每次小型社区活动服务人数为 30 人（不含）以下所需工时为 30 小时。社区活动的形式包含但不限于，比赛竞赛、评选表彰、节日庆祝、义工服务、义工团建、义工督导、参观学习、知识讲座、技能培训、茶话座谈会、议事会/厅、社区改造/清理行动等多类型的综合性活动。

5. 兴趣班：每个兴趣班平均开展 2 节或以上，每节参与人次为 6-12 人，每节兴趣班平均花费工时为 4 小时，完成一个兴趣班所需工时 8 小时或以上。

## 附件 2

### 大沥镇社会服务项目交接材料清单（模板）

序号	材料名称	形式	备注
第一类：场地设备			
1	场地	实物	购买方与运营机构共同协商需要撤离项目点的设备及材料，保障场地移交前完好无损，环境洁净、卫生。
2	《固定资产损耗折算说明》	纸质版	

3	固定资产设备（除房屋建筑类）	实物	一般为车辆、相机、电脑、电话、风扇、打印机、多媒体设备、录音录像设备、办公桌椅、厨房设备（如有）以及物资保修卡、发票或购买凭证等购买方出资购买的固定资产。
4	场地改造、维修、保养、消防验收证明	纸质版	
第二类：服务材料			
1	辖区内项目服务对象信息资源库等相关资料	纸质及电子版	列明姓名、年龄、住址、联系方式、过往参与的服务等基本信息。
2	辖区内资源联络表	纸质及电子版	列明资源名称、类型、联系人、联系方式、过往合作的例子
3	制度建设	纸质及电子版	活动场室管理制度、活动固定物资管理制度等
4	服务文书：建档表（服务对象建档以及义工建档）、探访服务、个案服务、小组服务、社区服务、义工服务等其他形式的专业服务文书	纸质及电子版	个案服务至少提交个案信息汇总表（需转介的个案须提交所有个案跟进资料），其他形式服务须提交策划书、过程记录、总结报告、签到表、通讯稿、相片等开展服务的文书资料。（所提交文书需按照归档编号排列好，电子版须归档到电脑同一个盘里。）
5	会议记录	纸质及电子版	月度会议、联席会议、走访会议等与购买方的日常沟通会议。
6	联系方式	纸质版及电子版	办公号码、网络密码、宣传 QQ 及密码、微信及密码、微博及密码等其他资讯平台密码。
7	项目需求调查报告、年度计划和项目结项自评报告等相关资料	纸质及电子版	需求调查问卷、调研报告及所制定的年度计划，项目接受评估时的自评报告等。
第三类：其他			
1	按照实际需要提出		

### 附件 3

#### 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验收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方法
运营管理 (15分)	人力资源管理 (10分)	项目人员团队应按照协议配置人员，人员团队需保持稳定性和服务持续性。其中，若项目人员年度累计缺岗月份数占应到岗月份数 1/3 及以上的，或者超过项目应配置人员 50%及以上数量的人员同时缺岗连续 3 个月及以上的，本项目不得分。	参考项目的人事档案资料以及出勤和到岗审批等资料。

		项目须按合同协议的要求而配置督导，并为员工提供持续性的督导，个别督导和团体督导都需要包含一定时数和次数比例，从而有效促进员工的成长，督导成效显著。	查看项目督导协议、督导签到表、督导内容、时数统计、社工督导后反馈成长等资料；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在项目周期内，机构为项目社工提供相应的支持性培训，根据南海区继续教育规范性要求，满足不同年资和级别社工的培训时数要求，有效促进社工的专业成长。	查看项目人员培训资料，含项目人员情况、培训记录反馈、时数统计等；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制度建设 (2分)	项目具备清晰的项目运作行政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危机管理制度、服务沟通制度、项目运营制度以及人事管理制度、存档制度等，且制度能够有效落实执行。	查看项目的行政制度资料；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项目具备清晰的项目运作服务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监测制度、服务审批与跟进制度、专业服务规范制度、权益保障制度、服务对象投诉管理制度等，且制度能够有效落实执行。	查看项目的服务制度资料；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项目宣传及资源整合 (2分)	项目须制作项目相关宣传资料，年度工作中对服务资料进行持续性更新完善，并采用合适的线下与线上宣传途径进行服务宣传，项目宣传工作成效显著。	查看项目的宣传计划、宣传渠道建设、宣传资料等；
		项目方具备有效的服务资源开发计划或指引，并有维系策略，能够搭建社区内外的服务资源网络，年度新增不少于5个资源合作方，为服务提供有效的资源链接服务，效果明显，并有相关的合作案例。	查看项目的资源开发计划、社会资源联动情况、年度新增情况等；
沟通联络 (1分)	项目方定期反馈项目进度，与各个利益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主管部门（如镇综合治理办等）、社区、社区资源方等，进行定期联系，召开服务协商座谈会等，了解各方的期待诉求，汇报服务工作进度，沟通的有效性明显。原则上项目方须与购买方（社区）每月至少一次开展沟通会议。	查看项目的日常沟通机制与沟通情况，与各个相关方的沟通会议记录，重要事项需要有沟通记录；	
服务逻辑和服务质素 (64分)	需求评估 (8分)	能够根据项目发展情况按照科学规范的调研程序，选择契合的方式方法，进行社区需求和问题的探求与分析，明确问题的影响范围、影响深度以及相关成因，梳理现有政策、资源、优势等，从而与社区各个利益相关方共同确定、认可的待解决社区核心需要/问题，确定重点，问题分析深度精准，表述完整和清晰，形成具有科学性和准确性的调研报告，每年度调研都要跟随项目的发展周期、阶段相一致，使之成为服务设计的源头。	查看项目的调研情况，包含调研设计、程序、方式方法，了解其过程的合理性规范性；查看项目调研报告，了解其调研的有效性精准性；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项目目标与计划 (8分)	项目能够梳理服务方向或目标服务对象所涉及各层级如国家与省市镇的相关政策，使得项目年度目标和计划与相关政策要求有所贴近或具有一致性。	查看项目对于相关政策的分析理解，主要通过项目的分析理解情况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根据项目的需求分析与调研，设定项目的总体规	查看项目的服务计划；

	划, 总目标和分目标的设定清晰、具体, 精准概括和阐述项目服务的方向, 逻辑性强, 方案设计和内容安排符合实际需求, 计划方案呈现出系统性和阶段递进性, 执行的可行性高。	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服务方法及内容 (27分)	服务建档工作按照专业规范进行; 其中服务档案包括但不限于(困境群体档案、重点关注对象档案、社区骨干领袖档案、社区社会组织档案、社区资源档案等, 档案信息清楚, 建档维度全面, 按照年度服务的发展, 能够清晰的、连续性的建档及存档, 建立跟踪发展的数据库, 并对数据库信息有年度分析和总结, 对迫切需求者进行及时性介入跟进。	查看项目的各项档案的规范性以及进度, 分析建档维度完整性和规范性, 了解建档数量和完成度; 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个案工作的专业呈现; 个案服务中, 案主的问题及需求清晰, 评估准确而设定清晰及具体的服务目标, 并且可以运用相关理论及介入技巧作出及时性跟进及结案。	查看项目的个案工作资料, 了解其完成数量, 以及个案质量; 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小组工作(主要是专业小组)的专业呈现; 小组服务中, 能因应社区或服务对象的共同需求以提供服务, 能设定清晰及具体的目标、能展现小组工作技巧及小组发展特质, 并呈现组员的成长及改变。	查看项目的小组工作资料, 了解其完成数量, 以及工作质量; 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社区工作/活动/行动的专业呈现; 能因应社区或服务对象需求问题, 社区工作/活动/行动能设定清晰及具体目标, 能展现社区工作/活动/行动的领导及处理技巧, 激发和引导社区居民积极参与, 推动社区矛盾得到化解, 社区问题得到缓解或解决, 社区环境设施得到改善, 社区居民关系得到提升, 社区文化得到有效发扬和传承等。	查看项目的社区工作/活动/行动工作资料, 了解其完成数量, 以及工作质量; 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培育类服务的专业性呈现; 该培育服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培育社区骨干、社区社会组织, 社工需要根据社区实际发展需要, 有目的性、有规划性的挖掘、培育居民社区骨干和社区社会组织, 提供咨询、培训、方向引导、组织内部架构建设、能力建设、参与机制等支持服务; 工作内容需要包含每年度按需而培育的新组织, 以及过往已经存在组织的培育支持工作, 使之成为社区治理的有效协同者、支持者。	查看项目的培育工作资料, 了解其完成数量, 以及工作质量; 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协商议事会类工作的专业呈现; 议事会主要应用于针对社区某一议题/需要/矛盾/问题, 从而进行的动员多元利益相关方主体以及社区居民, 需要按照一定的议事规则, 有目的性、有程序性的共同参与进行的议事协商活动, 有助于形成对相关社区议题的共同认知, 促进相关社区议题的后续介入与处理解决。	查看项目的协商议事的工作资料, 了解其完成数量, 以及工作质量; 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项目能够按照协议完成规定的指标数量。	查看项目的指标完成情况和数量。
服务产出及成效 (21分)	项目方能够有效联动购买方, 在社区党委的领导下, 共同参与社区治理的全过程, 在问题挖掘、协	综合查看项目与购买方的协同治理情况; 与项

		商机制搭建与共同行动方面，协同治理的程度高。	目人员进行访问。
		社区治理的预期正向改善效果明显；包含但不限于社区相关问题得到有效缓解或者解决；有效促进多元主体的协商机制落实并具有持续性运作的效能体现；社区居民与其他社区多元主体的参与意识、参与层次、参与能力得到提升；社区凝聚力和归属感得到一定程度的提升。	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并结合多个利益相关方的评价，综合项目资料，评价项目服务所取得的效果；
受益群体反馈 (15分)	利益相关方访谈 (15分)	服务受益者在服务提供过程中，对服务的满意度。备注：项目提供的访谈对象需存在差异，以保证访问对象的来源具有广泛性。	访问服务受益者，获得其对于项目的评价。
		服务购买方对服务团队、服务效果、服务专业性的满意度。	访问购买方，获得其对于项目的评价。
社会影响力 (6分)	项目受到的社会关注 (6分)	标准 1：项目在镇、区及市级或以上新闻媒体发布相关新闻报道，媒体报道中应正面提及本项目内容。 标准 2：项目员工获得大沥镇颁发的优秀社工和社工之星称号，或南海区及以上部门颁发的优秀社工类称号，且在评估时在岗的。	查看项目的媒体报道和获得优秀类社工称号的资料；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项目需要提供服务典型案例，案例类型可以为个案工作案例、小组工作案例、社区综合服务案例、社区治理案例，或者其他在本年度已经实施的项目特色方案，且案例撰写符合专业规范，全面系统阐述服务情况，具有时效性、成效性和典型性，至少提供 2 个案例，其中至少包含 1 个社区治理案例。	查看项目提交的案例资料；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项目增值与创新 (5分)	资源使用效能 (2分)	项目于年度内拉动额外社会资源支持项目服务（购买方支持除外），20 万元（不含）以下项目能拉动 5000 元；20 万元（含）-60 万元（含）项目能拉动 1.5 万元；60 万元（不含）-100 万元（不含）能拉动 3 万元；100 万元（含）及以上能拉动 5 万元。	查看项目的社会资源拉动资料，统计其总体金额；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
	项目模式梳理与服务创新 (3分)	标准 1：项目服务过程中，对于服务的相关模式经验、过程服务的创新性举措和行动进行总结，撰写成为具有专业性的服务文书资料，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背景、模式架构与说明、应用场景、复制推广价值等。评委根据其价值情况给与评价。 标准 2：项目能够在与社区多元主体的接触和工作过程中，从发现和收集的问题清单中，选取至少 1 个问题，采用行动研究的方式，客观分析问题产生的根源、现状及影响程度，提出可操作性强的解决方案，并综合分析现有政府相关政策而提出完善提升思路计划，工作计划需具体、明确、接地气，有明确的责任主体和实施主体，重点思考如何提升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质量，注重长效机制的建立，体现系统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综合施策。最终形成一篇“社会观测报告”，提交至镇综治办	根据项目提交的总结资料，对其质量和效果进行综合分析与判断；与项目人员进行访问；与相关方进行访问。



		<p>市域治理线。</p> <p>备注：标准 1 和标准 2，项目可以自选其一进行，并且都会提供基础架构模板，以供项目参考。</p>	
--	--	--	--

注：1. 上述考评项目和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

2. 上述考评总分为 105 分，考评得分 60 分（不含）以下为“不合格”，60 分（含）-70 分（不含）为“合格”，70 分（含）-85 分（不含）为“良好”，85 分（含）以上为“优秀”。

### 合同包 1（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沥南、沥苑、沥兴、沥雅、沥桂））

#### 1. 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标的提供的地点	大沥镇沥南社区、沥苑社区、沥兴社区、沥雅社区、沥桂社区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p>1期：支付比例40%，说明：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署本项目合同且成交人指派的项目工作人员全部到岗后，由成交人提出书面申请后，采购人在15天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p> <p>2期：支付比例40%，说明：  ★本项目实施至第6个月结束后，由成交人提出书面申请后，且中期验收结果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采购人在15天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p> <p>3期：支付比例20%，说明：  ★服务期末，成交人经末期评估为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结果的，由成交人提出申请后，采购人在15天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20%；若评估为不合格，采购人在15天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10%。</p> <p>注：因采购人使用政府财政资金付款，采购人在上述约定的付款时间内向政府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履行付款手续，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具体付款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p>
验收要求	<p>1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购人负责指导和监督项目服务实施情况，定期开展日常服务监察，保证服务的数量、质量和效果。</li> <li>2. 项目合同中期进行项目验收、末期进行项目评估工作。验收、评估结果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的，采购人按“付款方式”的约定进行支付；如中期验收结果未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负责。</li> <li>3. 项目评估后，成交人需做好服务档案归档并及时向采购人移交。</li> <li>4. 评估标准（验收标准）详见《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验收标准》（见本项目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项目概况”的附件3）。</li> </ol>

履约保证金	-
其他	<p><b>(一) 报价要求</b></p> <p>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的报价形式，响应供应商的报价需包含但不限于成交人支付项目运营过程发生的人员配置支出（含人员薪酬支出、人员福利、社会保险、督导培训经费支出）、直接活动支出及其他支出（含税费）、日常行政支出（含项目管理费、日常办公耗材材料）等相关费用。</p> <p><b>(二)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li> <li>2. 服务地点：大沥镇沥南社区、沥苑社区、沥兴社区、沥雅社区、沥桂社区</li> </ol> <p><b>(三) 合同签订</b></p> <p>采购人、成交人签订两方合同。成交人按照项目约定要求配备项目工作人员，合同签订后30日内项目工作人员须全部到岗，否则视为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p> <p><b>(四) 项目服务期满的移交</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移交之前或期间，成交人须保证现有场地在正常情况下干净完好。成交人移交给采购人所有的场地和其他所有资料需经采购人验收确认，具体参照《大沥镇社会服务项目交接材料清单》（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项目概况”附件2）。</li> <li>2. 服务期满，出现个案（服务）仍未完结时，成交人应安排个案负责人员将个案处理完毕。个案已处理完毕的工作人员，由成交人安排撤离。</li> </ol> <p><b>(五) 其他要求</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服务项目场地的水电、卫生清洁、保安等费用，办公设备（办公电话、打印机、电脑等）由项目人员所在社区负责和维修。</li> <li>2. 若项目在合同有效期内出现人员缺岗的，经核实后根据实际缺岗情况按照相应标准扣除相应人员经费。</li> <li>3. 成交人在服务期满后应按要求配合采购人的审计工作。</li> <li>4. 应当发生公共应急事件时，成交人在项目的社工人员需听从采购人安排调配。</li> </ol>

## 2. 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其他服务	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 (沥南、沥苑、沥兴、沥雅、沥桂)	项	1.00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沥南、沥苑、沥兴、沥雅、沥桂)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b>项目总体目标</b></p> <p>围绕社区重点、突出的治理议题，在党建引领下，利用空间参与、活动参与、服务参与、公共事务参与等方式，动员社区多元主体参与社区事务，激发社会活力；深化运用利益表达、议事协商、矛盾纠纷化解预防和化解、利益共享和责任共担等工作机制，形成行之有效解决社区问题的治理路径和模式，提升社区治理水平，深入推进共建共治共享的新格局。</p>						
	2.	<p><b>服务对象</b></p> <p>大沥镇沥南社区、沥苑社区、沥兴社区、沥雅社区、沥桂社区居民</p>						
	3.	<p><b>服务范围</b></p> <p>大沥镇沥南社区、沥苑社区、沥兴社区、沥雅社区、沥桂社区</p>						
	4.	<p><b>服务内容</b></p> <p>1. 围绕各社区1-2个治理议题，开展人的动员、组织的动员、机制的动员等方面的工作。</p> <p>（1）开展人的动员体系。动员社区党员、退休干部、新市民等骨干参与社区事务，同时发掘新的社区骨干，逐步吸引更多的社区居民关注社区，提高参与社区的意识。</p> <p>（2）开展组织的动员体系。根据已培育的兴趣类、公益类以及自治事务类的社区社会组织进行分层分类，加强完善组织团队的组织管理和服务能力，透过队伍的力量带动更多社区居民参与到社区议题的解决，在此过程中也要发掘和孵化新的社区社会组织，不断壮大社区的内生力量。</p> <p>（3）开展机制的动员体系。围绕各社区议题，动员社区党委、物管、社区骨干、社区居民等多元主体，加强实践和应用已建立的利益表达、议事协商、责任共担与利益共享、矛盾预防与化解等运作机制，建立适合本社区的治理路径和模式，促进社区问题的解决；</p> <p>2. 协助开展心理健康支持服务，及时转介社区青少年心理健康方面的个案；</p> <p>3. 提炼项目服务经验，总结服务成效，以多种方式加强项目的宣传。</p>						
	5.	<p><b>人力资源配置</b></p> <p>1. 全职人员共6名，其中沥南社区、沥苑社区、沥兴社区、沥雅社区、沥桂社区分别配置1名项目社工。</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70 1841 1380 1904"> <thead> <tr> <th>岗位名称</th> <th>数量</th> <th>岗位要求</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岗位名称	数量	岗位要求			
岗位名称	数量	岗位要求						

		<table border="1"> <tr> <td>项目主任</td> <td>1名</td> <td>同时满足以下(1)、(2)条件： (1) 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2) 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本科以上(含本科)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或者社会工作及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含大专)人员，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3年。</td> </tr> <tr> <td>项目社工</td> <td>5名</td> <td>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1年； (2) 其他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的人员，需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td> </tr> </table> <p>备注：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社会工作、社会学、公共事业管理、心理学类、社区管理与服务、教育学、法学、行政管理、政治学与行政学。</p> <p>2. 成交人每月需为项目人员提供不少于1次的督导服务，每次督导服务不少于8小时。督导服务可由成交人聘用国内高校老师或本土督导(不能由本项目项目主任担任)，提供实务督导服务为主。其中，国内高校老师督导须是高校社工系讲师；本土督导必须取得社会工作师(中级)资格，从事社会工作满8年或以上，并获相关协会发出的督导班毕业证书，具有5年或以上社会治理的实务督导经验。</p>	项目主任	1名	同时满足以下(1)、(2)条件： (1) 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2) 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本科以上(含本科)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或者社会工作及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含大专)人员，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3年。	项目社工	5名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1年； (2) 其他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的人员，需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
项目主任	1名	同时满足以下(1)、(2)条件： (1) 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2) 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本科以上(含本科)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或者社会工作及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含大专)人员，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3年。						
项目社工	5名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1年； (2) 其他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的人员，需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						
	6.	<p><b>管理制度建设</b></p> <p>成交人需为本项目的正常运作，专门建立下列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项目人员管理制度；</li> <li>2、机构财务管理制度；</li> <li>3、服务文档管理制度；</li> <li>4、服务质量监督制度；</li> <li>5、服务联席会议制度；</li> <li>6、服务应急及安全保障制度。</li> </ol>						
	7.	<p><b>项目总工作量</b></p> <p>本项目配置全职人员6名，其中项目主任负责项目统筹工作，包括与各相关方沟通、资源联动、项目运营监督管理以及项目人员专业支持等工作，每周驻点各社区至少一天(不具体设定工作工时)；其他5名项目社工每人年均工作时数不少于1960小时，本项目每年需完成的总工时为9800小时，含专业服务工时(约占70%)、服务发展工时(约占10%)、行政管理工时(约占10%)、宣传工作工时(约占10%)。</p>						
	8.	<p><b>服务指标</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产出指标。响应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社会工作服务工时，选取合适的社会工作</li> </ol>						

	<p>服务手法，设置产出指标，完成合同预设服务内容，达至合同预设服务目标。产出指标具体制定的标准请参照附件1《大沥镇社会工作专业服务标准指引》（<b>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项目概况”附件1</b>）。（注：采购人可根据社区需求在服务内容中提出建议和要求，具体产出指标由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内自行设定）</p> <p>2. 质素指标。响应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内设定本项目服务质素指标（如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相关方的满意度等）。</p> <p>3. 成效指标。响应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内设定本项目服务成效指标（服务对象受助后的改变、社团组织的培育、工作机制的建立、社区资源的链接、社区参与氛围的营造、品牌服务理念打造、社区问题的解决以及宣传推广平台的建立等）。</p>
9.	<p><b>项目管理与验收</b></p> <p>1. 采购人负责指导和监督项目服务实施情况，定期开展日常服务监察，保证服务的数量、质量和效果。</p> <p>2. 项目于合同中期进行项目验收、末期进行项目评估工作。验收、评估结果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的，采购人按“付款方式”的约定进行支付；如中期验收结果未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负责。</p> <p>3. 项目评估后，成交人需做好本项目合同要求的服务档案，归档并及时向采购人移交完整资料。</p> <p>4. 评估标准（验收标准）详见《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验收标准》（<b>详见“采购需求”中“项目概况”的附件3</b>）。</p>
10.	<p><b>提交资料</b></p> <p>为确保项目能顺利开展，成交人须按时向采购人提交相关资料，无故延交或者不交资料的，由采购人向成交人发出《书面警告》，将影响项目评估成绩。以下所有资料电子版及纸质版（盖公章）一式两份，须按时提交给采购人审核，审核通过后项目采购人、成交人各存档一份。</p> <p>1. 《项目工作人员信息表》（附上人员资历相关证明）：签订合同后一个月内提交，且人员资质需通过审核后方可上岗。若在合同有效期内出现人员缺岗的，经核实后根据实际缺岗情况扣除相应人员经费。</p> <p>2. 《项目需求调研报告》、《项目年度计划》和《大沥镇社会服务项目预算表》：签订合同后两个月内提交至采购人审核。</p> <p>3. 《大沥镇社会服务项目经费支出统计表》：成交人按照项目合同要求每半年提交一次。</p> <p>4. 《项目自评报告》：具体提交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p> <p>5. 采购人要求提交的其它相关资料。</p>

	<p><b>其他要求</b></p> <p>1. 成交人应具有与采购人沟通合作的良好经验，能积极回应采购人要求，不断改善服务水准，提升服务质量。</p> <p>2. 成交人应充分了解服务辖区的基本情况、服务人群特点、社区问题和需求等，根据实际需要，设计特色项目，树立服务品牌。</p> <p>3. 成交人应专款专项、合规合理使用项目资金，严格依照人员资质要求配备项目人员，完成各项服务指标，保证项目的产出和成效，为社区提供最大程度的服务，成交人需具有财会人员。</p> <p>4. 成交人应合理分配项目经费预算，具体要求如下：人员配置支出不低于项目合同金额的80%，包含人员薪酬支出、人员福利、社会保险、督导培训经费支出等费用，其中，督导培训费用支出不高于项目合同金额的5%；直接活动支出及其他支出（含税费）不高于项目合同金额的10%，如直接活动支出不足，由成交人向项目人员所在社区申请支付；日常行政支出（含项目管理费、日常办公耗材材料）不高于项目合同金额的10%。</p>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p>

合同包 2（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岐城、岐阳、江北、浔峰））

1. 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标的提供的地点	大沥镇岐城社区、岐阳社区、江北社区、浔峰社区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p>1期：支付比例40%，说明：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署本项目合同且成交人指派的项目工作人员全部到岗后，由成交人提出书面申请后，采购人在15天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p> <p>2期：支付比例40%，说明：  ★本项目实施至第6个月结束后，由成交人提出书面申请后，且中期验收结果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采购人在15天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p> <p>3期：支付比例20%，说明：  ★服务期末，成交人经末期评估为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结果的，由成交人提出申请后，采购人在15天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20%；若评估为不合格，采购人在15天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10%。</p> <p>注：因采购人使用政府财政资金付款，采购人在上述约定的付款时间内向政府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履行付款手续，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具体付款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p>
验收要求	<p>1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购人负责指导和监督项目服务实施情况，定期开展日常服务监察，保证服务的数量、质量和效果。</li> <li>2. 项目合同中期进行项目验收、末期进行项目评估工作。验收、评估结果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的，采购人按“付款方式”的约定进行支付；如中期验收结果未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负责。</li> <li>3. 项目评估后，成交人需做好服务档案归档并及时向采购人移交。</li> <li>4. 评估标准（验收标准）详见《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验收标准》（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项目概况”的附件3）。</li> </ol>
履约保证金	-

其他	<p><b>(一) 报价要求</b></p> <p>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的报价形式，响应供应商的报价需包含但不限于成交人支付项目运营过程发生的人员配置支出（含人员薪酬支出、人员福利、社会保险、督导培训经费支出）、直接活动支出及其他支出（含税费）、日常行政支出（含项目管理费、日常办公耗材材料）等相关费用。</p> <p><b>(二)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li> <li>2. 服务地点：大沥镇岐城社区、岐阳社区、江北社区、浔峰社区</li> </ol> <p><b>(三) 合同签订</b></p> <p>采购人、成交人签订两方合同。成交人按照项目约定要求配备项目工作人员，合同签订后30日内项目工作人员须全部到岗，否则视为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p> <p><b>(四) 项目服务期满的移交</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移交之前或期间，成交人须保证现有场地在正常情况下干净完好。成交人移交给采购人所有的场地和其他所有资料需经采购人验收确认，具体参照《大沥镇社会服务项目交接材料清单》（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项目概况”附件2）。</li> <li>2. 服务期满，出现个案（服务）仍未完结时，成交人应安排个案负责人员将个案处理完毕。个案已处理完毕的工作人员，由成交人安排撤离。</li> </ol> <p><b>(五) 其他要求</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服务项目场地的水电、卫生清洁、保安等费用，办公设备（办公电话、打印机、电脑等）由项目人员所在社区负责和维修。</li> <li>2. 若项目在合同有效期内出现人员缺岗的，经核实后根据实际缺岗情况按照相应标准扣除相应人员经费。</li> <li>3. 成交人在服务期满后应按要求配合采购人的审计工作。</li> <li>4. 应当发生公共应急事件时，成交人在项目的社工人员需听从采购人安排调配。</li> </ol>
----	---

## 2. 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其他服务	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岐城、岐阳、江北、浔峰)	项	1.00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岐城、岐阳、江北、浔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b>项目总体目标</b></p> <p>围绕社区重点、突出的治理议题，在党建引领下，利用空间参与、活动参与、服务参与、公共事务参与等方式，动员社区多元主体参与社区事务，激发社会活力；深化运用利益表达、议事协商、矛盾纠纷化解预防和化解、利益共享和责任共担等工作机制，形成行之有效解决社区问题的治理路径和模式，提升社区治理水平，深入推进共建共治共享的新格局。</p>						
	2.	<p><b>服务对象</b></p> <p>大沥镇岐城社区、岐阳社区、江北社区、浔峰社区居民</p>						
	3.	<p><b>服务范围</b></p> <p>大沥镇岐城社区、岐阳社区、江北社区、浔峰社区</p>						
	4.	<p><b>服务内容</b></p> <p>1. 围绕各社区1-2个治理议题，开展人的动员、组织的动员、机制的动员等方面的工作。</p> <p>（1）开展人的动员体系。动员社区党员、退休干部、新市民等骨干参与社区事务，同时发掘新的社区骨干，逐步吸引更多的社区居民关注社区，提高参与社区的意识。</p> <p>（2）开展组织的动员体系。根据已培育的兴趣类、公益类以及自治事务类的社区社会组织进行分层分类，加强完善组织团队的组织管理和服务能力，透过队伍的力量带动更多社区居民参与到社区议题的解决，在此过程中也要发掘和孵化新的社区社会组织，不断壮大社区的内生力量。</p> <p>（3）开展机制的动员体系。围绕各社区议题，动员社区党委、物管、社区骨干、社区居民等多元主体，加强实践和应用已建立的利益表达、议事协商、责任共担与利益共享、矛盾预防与化解等运作机制，建立适合本社区的治理路径和模式，促进社区问题的解决；</p> <p>2. 协助开展心理健康支持服务，及时转介社区青少年心理健康方面的个案；</p> <p>3. 提炼项目服务经验，总结服务成效，以多种方式加强项目的宣传。</p>						
	5.	<p><b>人力资源配置</b></p> <p>1. 全职人员共6名，其中岐城社区、岐阳社区、江北社区分别配置1名项目社工，浔峰社区配置2名项目社工。</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7 1843 1375 1904"> <thead> <tr> <th>岗位名称</th> <th>数量</th> <th>岗位要求</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岗位名称	数量	岗位要求			
岗位名称	数量	岗位要求						

		<table border="1"> <tr> <td>项目主任</td> <td>1名</td> <td>同时满足以下（1）、（2）条件： （3）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4）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本科以上（含本科）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或者社会工作及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含大专）人员，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3年。</td> </tr> <tr> <td>项目社工</td> <td>5名</td> <td>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1年； （2）其他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的人员，需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td> </tr> </table>	项目主任	1名	同时满足以下（1）、（2）条件： （3）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4）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本科以上（含本科）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或者社会工作及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含大专）人员，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3年。	项目社工	5名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1年； （2）其他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的人员，需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
项目主任	1名	同时满足以下（1）、（2）条件： （3）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4）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本科以上（含本科）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或者社会工作及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含大专）人员，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3年。						
项目社工	5名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1年； （2）其他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的人员，需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						
		<p>备注：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社会工作、社会学、公共事业管理、心理学类、社区管理与服务、教育学、法学、行政管理、政治学与行政学。</p> <p>2. 成交人每月需为项目人员提供不少于1次的督导服务，每次督导服务不少于8小时。督导服务可由成交人聘用国内高校老师或本土督导（不能由本项目项目主任担任），提供实务督导服务为主。其中，国内高校老师督导须是高校社工系讲师；本土督导必须取得社会工作师（中级）资格，从事社会工作满8年或以上，并获相关协会发出的督导班毕业证书，具有5年或以上社会治理的实务督导经验。</p>						
6.		<p><b>管理制度建设</b></p> <p>成交人需为本项目的正常运作，专门建立下列管理制度（包含但不限于以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项目人员管理制度；</li> <li>2、机构财务管理制度；</li> <li>3、服务文档管理制度；</li> <li>4、服务质量监督制度；</li> <li>5、服务联席会议制度；</li> <li>6、服务应急及安全保障制度。</li> </ol>						
7.		<p><b>项目总工作量</b></p> <p>本项目配置全职人员6名，其中项目主任负责项目统筹工作，包括与各相关方沟通、资源联动、项目运营监督管理以及项目人员专业支持等工作，每周驻点各社区至少一天（不具体设定工作工时）；其他5名项目社工每人年均工作工时数不少于1960小时，本项目每年需完成的总工时为9800小时，含专业服务工时（约占70%）、服务发展工时（约占10%）、行政管理工时（约占10%）、宣传工作工时（约占10%）。</p>						
8.		<p><b>服务指标</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产出指标。响应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社会工作服务工时，选取合适的社会工作</li> </ol>						

	<p>服务手法，设置产出指标，完成合同预设服务内容，达至合同预设服务目标。产出指标具体制定的标准请参照附件1《大沥镇社会工作专业服务标准指引》（<b>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项目概况”附件1</b>）。（注：采购人可根据社区需求在服务内容中提出建议和要求，具体产出指标由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内自行设定）</p> <p>2. 质素指标。响应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内设定本项目服务质素指标（如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相关方的满意度等）。</p> <p>3. 成效指标。响应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内设定本项目服务成效指标（服务对象受助后的改变、社团组织的培育、工作机制的建立、社区资源的链接、社区参与氛围的营造、品牌服务理念打造、社区问题的解决以及宣传推广平台的建立等）。</p>
9.	<p><b>项目管理与验收</b></p> <p>1. 采购人负责指导和监督项目服务实施情况，定期开展日常服务监察，保证服务的数量、质量和效果。</p> <p>2. 项目于合同中期进行项目验收、末期进行项目评估工作。验收、评估结果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的，采购人按“付款方式”的约定进行支付；如中期验收结果未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负责。</p> <p>3. 项目评估后，成交人需做好本项目合同要求的服务档案，归档并及时向采购人移交完整资料。</p> <p>4. 评估标准（验收标准）详见《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验收标准》（<b>详见“采购需求”中“项目概况”的附件3</b>）。</p>
10.	<p><b>提交资料</b></p> <p>为确保项目能顺利开展，成交人须按时向采购人提交相关资料，无故延交或者不交资料的，由采购人向成交人发出《书面警告》，将影响项目评估成绩。以下所有资料电子版及纸质版（盖公章）一式两份，须按时提交给采购人审核，审核通过后项目采购人、成交人各存档一份。</p> <p>1. 《项目工作人员信息表》（附上人员资历相关证明）：签订合同后一个月内提交，且人员资质需通过审核后方可上岗。若在合同有效期内出现人员缺岗的，经核实后根据实际缺岗情况扣除相应人员经费。</p> <p>2. 《项目需求调研报告》、《项目年度计划》和《大沥镇社会服务项目预算表》：签订合同后两个月内提交至采购人审核。</p> <p>3. 《大沥镇社会服务项目经费支出统计表》：成交人按照项目合同要求每半年提交一次。</p> <p>4. 《项目自评报告》：具体提交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p> <p>5. 采购人要求提交的其它相关资料。</p>

	11.	<p><b>其他要求</b></p> <p>1. 成交人应具有与采购人沟通合作的良好经验，能积极回应采购人要求，不断改善服务水准，提升服务质量。</p> <p>2. 成交人应充分了解服务辖区的基本情况、服务人群特点、社区问题和需求等，根据实际需要，设计特色项目，树立服务品牌。</p> <p>3. 成交人应专款专项、合规合理使用项目资金，严格依照人员资质要求配备项目人员，完成各项服务指标，保证项目的产出和成效，为社区提供最大程度的服务，成交人需具有财会人员。</p> <p>4. 成交人应合理分配项目经费预算，具体要求如下：人员配置支出不低于项目合同金额的80%，包含人员薪酬支出、人员福利、社会保险、督导培训经费支出等费用，其中，督导培训费用支出不高于项目合同金额的5%；直接活动支出及其他支出（含税费）不高于项目合同金额的10%，如直接活动支出不足，由成交人向项目人员所在社区申请支付；日常行政支出（含项目管理费、日常办公耗材材料）不高于项目合同金额的10%。</p>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p>	

合同包 3（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华夏、直街、雍雅、洞庭））

**1. 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标的提供的地点	大沥镇华夏社区、直街社区、雍雅社区、洞庭社区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p>1期：支付比例40%，说明：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署本项目合同且成交人指派的项目工作人员全部到岗后，由成交人提出书面申请后，采购人在15天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p> <p>2期：支付比例40%，说明：  ★本项目实施至第6个月结束后，由成交人提出书面申请后，且中期验收结果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采购人在15天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p> <p>3期：支付比例20%，说明：  ★服务期末，成交人经末期评估为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结果的，由成交人提出申请后，采购人在15天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20%；若评估为不合格，采购人在15天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10%。</p> <p>注：因采购人使用政府财政资金付款，采购人在上述约定的付款时间内向政府财</p>

	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履行付款手续，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具体付款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
验收要求	<p>1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购人负责指导和监督项目服务实施情况，定期开展日常服务监察，保证服务的数量、质量和效果。</li> <li>2. 项目合同中期进行项目验收、末期进行项目评估工作。验收、评估结果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的，采购人按“付款方式”的约定进行支付；如中期验收结果未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负责。</li> <li>3. 项目评估后，成交人需做好服务档案归档并及时向采购人移交。</li> <li>4. 评估标准（验收标准）详见《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验收标准》（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项目概况”的附件3）。</li> </ol>
履约保证金	-
其他	<p><b>（一）报价要求</b></p> <p>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的报价形式，响应供应商的报价需包含但不限于成交人支付项目运营过程发生的人员配置支出（含人员薪酬支出、人员福利、社会保险、督导培训经费支出）、直接活动支出及其他支出（含税费）、日常行政支出（含项目管理费、日常办公耗材材料）等相关费用。</p> <p><b>（二）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li> <li>2. 服务地点：大沥镇华夏社区、直街社区、雍雅社区、洞庭社区</li> </ol> <p><b>（三）合同签订</b></p> <p>采购人、成交人签订两方合同。成交人按照项目约定要求配备项目工作人员，合同签订后30日内项目工作人员须全部到岗，否则视为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p> <p><b>（四）项目服务期满的移交</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移交之前或期间，成交人须保证现有场地在正常情况下干净完好。成交人移交给采购人所有的场地和其他所有资料需经采购人验收确认，具体参照《大沥镇社会服务项目交接材料清单》（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项目概况”附件2）。</li> <li>2. 服务期满，出现个案（服务）仍未完结时，成交人应安排个案负责人员将个案处理完毕。个案已处理完毕的工作人员，由成交人安排撤离。</li> </ol> <p><b>（五）其他要求</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服务项目场地的水电、卫生清洁、保安等费用，办公设备（办公电话、打印机、电脑等）由项目人员所在社区负责和维修。</li> <li>2. 若项目在合同有效期内出现人员缺岗的，经核实后根据实际缺岗情况按照相应标准扣除相应人员经费。</li> <li>3. 成交人在服务期满后应按要求配合采购人的审计工作。</li> </ol>

4. 应当发生公共应急事件时，成交人在项目的社工人员需听从采购人安排调配。

## 2. 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其他服务	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华夏、直街、雍雅、洞庭)	项	1.00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华夏、直街、雍雅、洞庭)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b>项目总体目标</b></p> <p>围绕社区重点、突出的治理议题，在党建引领下，利用空间参与、活动参与、服务参与、公共事务参与等方式，动员社区多元主体参与社区事务，激发社会活力；深化运用利益表达、议事协商、矛盾纠纷化解预防和化解、利益共享和责任共担等工作机制，形成行之有效解决社区问题的治理路径和模式，提升社区治理水平，深入推进共建共治共享的新格局。</p>
	2.	<p><b>服务对象</b></p> <p>大沥镇华夏社区、直街社区、雍雅社区、洞庭社区居民</p>
	3.	<p><b>服务范围</b></p> <p>大沥镇华夏社区、直街社区、雍雅社区、洞庭社区</p>
	4.	<p><b>服务内容</b></p> <p>1. 围绕各社区1-2个治理议题，开展人的动员、组织的动员、机制的动员等方面的工作。</p> <p>（1）开展人的动员体系。动员社区党员、退休干部、新市民等骨干参与社区事务，同时发掘新的社区骨干，逐步吸引更多的社区居民关注社区，提高参与社区的意识。</p> <p>（2）开展组织的动员体系。根据已培育的兴趣类、公益类以及自治事务类的社区社会组织进行分层分类，加强完善组织团队的组织管理和服务能力，透过队伍的力量带动更多社区居民参与到社区议题的解决，在此过程中也要发掘和孵化新的社区社会组织，不断壮大社区的内生力量。</p> <p>（3）开展机制的动员体系。围绕各社区议题，动员社区党委、物管、社区骨干、社区居民等多元主体，加强实践和应用已建立的利益表达、议</p>

	<p>事协商、责任共担与利益共享、矛盾预防与化解等运作机制，建立适合本社区的治理路径和模式，促进社区问题的解决；</p> <p>2. 协助开展心理健康支持服务，及时转介社区青少年心理健康方面的个案；</p> <p>3. 提炼项目服务经验，总结服务成效，以多种方式加强项目的宣传。</p>									
5.	<p><b>人力资源配置</b></p> <p>全职人员共5名，其中华夏社区、直街社区、雍雅社区、洞庭社区分别配置1名项目社工。</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6 584 1377 1323"> <thead> <tr> <th>岗位名称</th> <th>数量</th> <th>岗位要求</th> </tr> </thead> <tbody> <tr> <td>项目主任</td> <td>1名</td> <td>同时满足以下（1）、（2）条件： （1）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2）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本科以上（含本科）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或者社会工作及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含大专）人员，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3年。</td> </tr> <tr> <td>项目社工</td> <td>4名</td> <td>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1年； （2）其他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的人员，需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td> </tr> </tbody> </table> <p>备注：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社会工作、社会学、公共事业管理、心理学类、社区管理与服务、教育学、法学、行政管理、政治学与行政学。</p> <p>2. 成交人每月需为项目人员提供不少于1次的督导服务，每次督导服务不少于8小时。督导服务可由成交人聘用国内高校老师或本土督导（不能由本项目项目主任担任），提供实务督导服务为主。其中，国内高校老师督导须是高校社工系讲师；本土督导必须取得社会工作师（中级）资格，从事社会工作满8年或以上，并获相关协会发出的督导班毕业证书，具有5年或以上社会治理的实务督导经验。</p>	岗位名称	数量	岗位要求	项目主任	1名	同时满足以下（1）、（2）条件： （1）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2）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本科以上（含本科）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或者社会工作及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含大专）人员，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3年。	项目社工	4名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1年； （2）其他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的人员，需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
岗位名称	数量	岗位要求								
项目主任	1名	同时满足以下（1）、（2）条件： （1）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2）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本科以上（含本科）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或者社会工作及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含大专）人员，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3年。								
项目社工	4名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社会工作或相关专业的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1年； （2）其他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的人员，需获得助理社工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并从事社会治理方向的工作经验满2年								
6.	<p><b>管理制度建设</b></p> <p>成交人需为本项目的正常运作，专门建立下列管理制度（包含但不限于以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项目人员管理制度；</li> <li>2、机构财务管理制度；</li> <li>3、服务文档管理制度；</li> <li>4、服务质量监督制度；</li> </ol>									

		<p>5、服务联席会议制度；</p> <p>6、服务应急及安全保障制度。</p>
	7.	<p><b>项目总工作量</b></p> <p>本项目配置全职人员5名，其中项目主任负责项目统筹工作，包括与各相关方沟通、资源联动、项目运营监督管理以及项目人员专业支持等工作，每周驻点各社区至少一天（不具体设定工作工时）；其他4名项目社工每人年均工作时数不少于1960小时，本项目每年需完成的总工时为7840小时，含专业服务工时（约占70%）、服务发展工时（约占10%）、行政管理工时（约占10%）、宣传工作工时（约占10%）。</p>
	8.	<p><b>服务指标</b></p> <p>1. 产出指标。响应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社会工作服务工时，选取合适的社会工作服务手法，设置产出指标，完成合同预设服务内容，达至合同预设服务目标。产出指标具体制定的标准请参照附件1《大沥镇社会工作专业服务标准指引》（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项目概况”附件1）。（注：采购人可根据社区需求在服务内容中提出建议和要求，具体产出指标由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内自行设定）</p> <p>2. 质素指标。响应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内设定本项目服务质素指标（如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相关方的满意度等）。</p> <p>3. 成效指标。响应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内设定本项目服务成效指标（服务对象受助后的改变、社团组织的培育、工作机制的建立、社区资源的链接、社区参与氛围的营造、品牌服务理念打造、社区问题的解决以及宣传推广平台的建立等）。</p>
	9.	<p><b>项目管理与验收</b></p> <p>1. 采购人负责指导和监督项目服务实施情况，定期开展日常服务监察，保证服务的数量、质量和效果。</p> <p>2. 项目于合同中期进行项目验收、末期进行项目评估工作。验收、评估结果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的，采购人按“付款方式”的约定进行支付；如中期验收结果未达到合格或以上（如良好或优秀）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负责。</p> <p>3. 项目评估后，成交人需做好本项目合同要求的服务档案，归档并及时向采购人移交完整资料。</p> <p>4. 评估标准（验收标准）详见《大沥镇城市社区社会治理和服务项目验收标准》（详见“采购需求”中“项目概况”的附件3）。</p>
	10.	<p><b>提交资料</b></p> <p>为确保项目能顺利开展，成交人须按时向采购人提交相关资料，无故延交或者不交资料的，由采购人向成交人发出《书面警告》，将影响项目评估成绩。以下</p>



	<p>所有资料电子版及纸质版（盖公章）一式两份，须按时提交给采购人审核，审核通过后项目采购人、成交人各存档一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项目工作人员信息表》（附上人员资历相关证明）：签订合同后一个月内提交，且人员资质需通过审核后方可上岗。若在合同有效期内出现人员缺岗的，经核实后根据实际缺岗情况扣除相应人员经费。</li> <li>2. 《项目需求调研报告》、《项目年度计划》和《大沥镇社会服务项目预算表》：签订合同后两个月内提交至采购人审核。</li> <li>3. 《大沥镇社会服务项目经费支出统计表》：成交人按照项目合同要求每半年提交一次。</li> <li>4. 《项目自评报告》：具体提交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li> <li>5. 采购人要求提交的其它相关资料。</li> </ol>
11.	<p><b>其他要求</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成交人应具有与采购人沟通合作的良好经验，能积极回应采购人要求，不断改善服务水准，提升服务质量。</li> <li>2. 成交人应充分了解服务辖区的基本情况、服务人群特点、社区问题和需求等，根据实际需要，设计特色项目，树立服务品牌。</li> <li>3. 成交人应专款专项、合规合理使用项目资金，严格依照人员资质要求配备项目人员，完成各项服务指标，保证项目的产出和成效，为社区提供最大程度的服务，成交人需具有财会人员。</li> <li>4. 成交人应合理分配项目经费预算，具体要求如下：人员配置支出不低于项目合同金额的80%，包含人员薪酬支出、人员福利、社会保险、督导培训经费支出等费用，其中，督导培训费用支出不高于项目合同金额的5%；直接活动支出及其他支出（含税费）不高于项目合同金额的10%，如直接活动支出不足，由成交人向项目人员所在社区申请支付；日常行政支出（含项目管理费、日常办公耗材材料）不高于项目合同金额的10%。</li> </ol>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p>